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2—03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通知，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2 年 10 月 9 日，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1,3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2%。本次增持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092,220,9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286%。本次增持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093,570,9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294%。

二、后续增持计划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拟在未来 6 个月内（自本次增持之日起算）根据市场行情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此次已增持的股份）。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日